

## 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9 司調 0055	<p>一、法務部對於「罹病」受刑人，已有衛生科人員審核時透過獄政系統查詢受刑人就醫紀錄，並確實檢視有無醫師開立之轉診單，並於移監當日由移監人員再次詢問受刑人有無不得移監事由，如未完成醫囑之轉診或檢驗(查)等醫療處置時，不得將其列入移監名冊受刑人，以保障受刑人就醫醫療之人權。</p> <p>二、受刑人依監獄受刑人移監作業辦法第8條規定，向監獄申請移監時，該部矯正署函復之處分，已明示不服處分時，受刑人之申訴救濟途徑。又依監獄行刑法第110條第1項，受刑人不服移監之處分，得對監督機關提起申訴。復依同法第111條第2項規定，受刑人不服申訴之決定，得向監獄所在地之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提起行政訴訟，以保障受刑人司法救濟之人權。</p>	110/02/19 司法及 獄政委員會第6屆 第7次會議決議： 結案存查